

证券代码: 002743

证券简称: 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 2025-043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取消、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5年6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5年6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2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 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富煌大厦公司8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 杨俊斌董事长。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79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2,722,616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35.0870%。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 代表股份145,556,314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440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5人, 代表股份7,166,302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464%；

参加现场会议投票的中小投资者1人，代表股份1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3%；

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275人，代表股份7,166,3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464%。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聘请的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司慧律师、张亘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337,0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75%；反对3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3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7%。

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了述职报告。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318,6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55%；反对35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4%；弃权5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2%。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313,2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9%；反对35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21%；弃权5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9%。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336,0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69%；反对35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1%；弃权3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0%。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223,8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34%；反对45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76%；弃权4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0%。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677,5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493%；反对45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33%；弃权4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73%。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企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288,7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59%；反对39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09%；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2%。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742,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537%；反对39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30%；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33%。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329,1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23%；反对35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57%；弃权3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239,2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35%；反对43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0%；弃权4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5%。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692,9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639%；反对43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285%；弃权4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76%。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2,276,3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78%；反对41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39%；弃权2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3%。

本议案所获得的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6,730,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809%；反对41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289%；弃权2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02%。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司慧，张亘
- 3、结论意见：本律师认为，富煌钢构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

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